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勞 工 事 務 局
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關於立法會李靜儀議員書面質詢的回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,經徵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的意見,本局對立法會2023年10月26日第1062/E822/VII/GPAL/2023號公函轉來李靜儀議員於2023年10月20日提出,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23年10月27日收到的書面質詢,回覆如下:

特區政府一直致力打擊包括交通運輸業在內的非法工作,本局作為勞動監察部門,依職權監察《聘用外地僱員法》及《禁止非法工作規章》的遵守情況,並會持續與相關權限部門保持緊密聯繫,互相配合開展巡查行動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,治安警察局持續打擊涉及駕駛的非法工作,除設置路障查車外,在日常警務巡邏、處理交通意外及檢控違例時,亦會檢查駕駛者的駕駛資格,並對營運車輛作針對性部署,不定時派員進行特別巡查。同時,透過社區警務聯絡機制,收集相關違法行為的情報及線索,以及接收市民或其他政府部門轉介的舉報資料,對每個可疑個案進行調查。2023年1月至10月,治安警察局在本澳各區查獲駕駛者當中涉及非法工作共56人。

至於治安警察局在公共道路截查車輛時,倘發現涉及非法工作情況(包括"過職"、"過界"等),會將實況筆錄轉交本局,本局會依法跟進調查。若果證實有非居民或外地僱員在本澳從事非法工作,本局必定追究相關人士的行政違法責任。

2023年1月至10月,治安警察局、本局及各類聯合打擊非法工作的 行動中,合共巡查了3,452個地點,共截獲270名懷疑非法工作人士。 2019年1月至2023年10月,治安警察局合共對1,079位從事"黑工"的 人士採取禁入境措施。

有關過去5年非法工作個案的處罰情況,2018年至2023年9月,因非法工作(包括: "過界"、"過職"、"黑工"及自僱)而被本局行政處罰的非居民有2.197人次,僱主實體有2.187間次,當中46間僱主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勞工事務局 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para os Assuntos Laborais

實體被科處附加處罰,共廢止101個外地僱員聘用許可,並剝奪相關僱主實體申請新聘用外地僱員許可的權利,為期6個月至兩年。

關於《聘用外地僱員法》修法的問題,須指出的是,任何勞動範疇的法律法規修改均需與特區其他法律相配合,本局會持續跟進相關法律法規的檢討和完善工作,過程中會認真聽取社會各界的意見及建議,並結合澳門的實際情況進行審慎研究和分析。

勞工事務局局長 黃志雄